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企业退休人员民族团结奖							
主管部门		盐池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0万元	670万元	623.75万元	10	93%	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70万元	670万元	623.75万元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企业退休人员收入,提升退休人员的生活质量			提高企业退休人员收入,提升退休人员的生活质量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1:民族团结奖发放人数	5200人	5198人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部分人员因未及时进行资格认证导致民族团结奖未在当年进行
		质量 指标	指标1:民族团结奖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 指标	指标1:民族团结奖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 指标	指标1:民族团结奖发放标准	1200元/人/年	1200元/人/年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指标1:提升退休人员的收入水平和基本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1:提升退休人员的收入水平和幸福感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指标1:提升生态文明建设工作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指标1:对提高退休职工生活水平的持续影响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 度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领取民族团结奖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9.3		

注: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